

证券代码：400167

证券简称：未来3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纪律处分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〔2025〕21号

收到日期：2025年2月5日

生效日期：2025年1月22日

作出主体：其他（上海证券交易所）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	退市公司	本公司
俞倪荣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时任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
彭泽蔚	董监高	时任董事长、总经理、代董事会秘书
郭伟亮	董监高	时任董事
许高远	董监高	时任董事

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法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沪〔2024〕51号、52号、53号、54号、55号，以下合称《决定书》）查明的相关事实，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未来股份或者公司）存在以下违规行为。

2022年下半年，未来股份通过安排其关联方及第三方公司充当煤炭贸易业务参与方、统一拟定煤炭业务相关合同及单据、安排煤炭贸易业务资金划转、利用获取的物流信息和单据等伪造煤炭贸易货物流转等方式，虚构煤炭贸易业务，以此虚增收入、利润，导致未来股份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、2022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。其中，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虚增营业收入955,764,870.80元，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95.20%，虚增利润总额11,839,598.84元，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绝对值的29.26%；2022年年度报告虚增营业收入110,334,012.52元，占当期披露营业收入的66.61%，虚增利润总额110,334,012.52元，占当期披露利润总额绝对值的837.84%。

（二）处分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公司上述行为严重违反了《证券法》第七十八条第二款，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1.4条、第2.1.1条、第2.1.4条等有关规定。

责任人方面，根据《决定书》认定，俞倪荣作为未来股份时任董事长，依法负有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义务。俞倪荣知悉煤炭贸易业务造假情况，在签署确认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未能勤勉尽责，是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信息披露违法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。同时，俞倪荣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未向公司报告虚构业务情况，导致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、2022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。

彭泽蔚作为未来股份时任董事长、总经理、代董事会秘书，依法负有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义务。其直接参与了虚假煤炭贸易业务的策划、实施，知悉煤炭贸易业务造假情况，在签署确认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、2022年年度报告中未能勤勉尽责，是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、2022年年度报告信

息披露违法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。

郭伟亮、许高远作为未来股份时任董事，明知审计机构可能因煤炭贸易业务而出具非无保留意见，在签署确认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未能勤勉尽责，是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违法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。

上述人员违反了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第三款，以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.4 条、第 2.1.2 条、第 4.3.1 条、第 4.3.5 条、第 4.4.2 条、第 4.5.1 条等有关规定。

对于上述纪律处分事项，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规定期限内均回复无异议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本所）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通过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、第 13.2.3 条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纪律处分实施标准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所作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：

对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事长俞倪荣，时任董事长、总经理、代董事会秘书彭泽蔚，时任董事郭伟亮、许高远予以公开谴责，并公开认定俞倪荣 10 年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彭泽蔚 5 年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对其他有关责任人将另行依规处理。

（三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

对于上述纪律处分，本所将通报中国证监会和上海市地方金融管理局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。被公开谴责、公开认定的当事主体如对上述公开谴责、公开认定的纪律处分决定不服，可于 15 个交易日内向本所申请复核，复核期间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目前对公司经营情况未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目前对公司财务方面情况未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分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将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的后续工作，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对业务规则和法律法规的学习，提高规范运作、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水平，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（2025）21 号

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7 日